

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定標準及輔導辦法

97 年 09 月 22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98 年 06 月 19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8 年 06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
98 年 12 月 21 日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99 年 09 月 02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0 年 12 月 20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 年 06 月 29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
102 年 06 月 0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
104 年 03 月 30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6 年 04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中華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本校學生外語能力及增進職場競爭力，依據本校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辦法，特訂定「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定標準及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本校九十八學年度起入學之日間部四技學生(以下簡稱學生)。

第三條 凡本校日間部學生須於入學後參加本校認可之校外「外語能力檢定」考試，達到通過標準者，方具畢業資格。

第四條 本校認可之學生外語能力畢業檢定標準如下：

一、校外部分：

本校認可之校外外語能力檢定類別及通過標準如附表一：

二、校內部分：

(一)參加本校以應屆畢業生(含延修生)為對象舉辦之「本校畢業生英語能力檢定」(相當於全民英檢初級程度)及格。

(二)修習本校以應屆畢業生為對象開設之「英文能力檢定」必修課程(0學分18小時)，並經考試成績及格。

(三)參加各系自辦之PVQC專業英文詞彙能力認證取得證照後，持證照正本及影本各一份至語言中心辦理登錄審核外文畢業門檻(相關科系考試類別如附表二)。

第五條 學生通過第四條所列校外檢定之任何一項外語能力檢定者，須於四年

級第一學期開學一週內，持成績單正本及影本各一份至教務處語言中心辦理登錄審核外文畢業門檻。

第六條 學生於三年級第一學期開學前未能通過第四條所列之任何一項校外外語能力檢定者，得於三、四年級各學期開學一週內，持校外外語能力檢定成績單正本，至語言中心登記參加本校自辦之「本校畢業生英語能力檢定」。

第七條 學生於四年級第一學期結束前，尚未通過第四條所列之任何一項校外外語能力檢定，亦未能通過「本校畢業生英語能力檢定」者，須修習以應屆畢業生(含延修生)為對象，所開設之畢業先修班「英語能力檢定」必修課程，該科目不及格者，仍需重修。

第八條 符合本校校內「英語能力檢定」條件之學生須持成績單正本及影本各一份，至教務處語言中心辦理登錄審核。

第九條 學生在校期間通過校外「外語能力檢定」考試獲得證照者由本校相關經費編列獎學金，其辦法另訂之。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檢定類別		通過標準	備註
GEPT 全民英檢		初級複試	校外外語能力檢定通過之標準，係據教育部規定之 CEF 架構所認可之八項英語能力檢定，相當於 CEF 之 A2(基礎級)標準而制定。
CSEPT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第一級		130 分以上	
TOEIC 多益舊版測驗		350 分以上	
TOEIC 多益新版測驗 L&R (97 年 3 月正式施測)		(聽力 110 以上且 閱讀 115 分以上)	
TOEFL 托福	IBT	29 分以上	
	CBT	90 分以上	
	ITP	390 分以上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Key English Test (KET)	
BULATS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ALTE Level 1	
FLPT 外語能力測驗		三項筆試總分 150 分、口試 S-1(A2 級)	
IELTS 雅思測驗		3 以上(A2 級)	
GET 全球英檢聽力閱讀測驗		A2 級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4(舊三級)	

附表二

PVQC 測驗科目	相對應系別	通過標準
餐飲專業英文詞彙能力	餐飲、食科	測驗二至六皆不可 低於 70 分、且總分 須達 350(含)以上 Specialist-Tier One(以上)
觀光旅運專業英文詞彙能力	觀旅、航管	
電機電子專業英文詞彙能力	電機、電子、航電、航機	
計算機專業英文詞彙能力	資工	
商業與管理專業英文詞彙能力	資管、企管、商務、財金	